

<<国际贸易法原理>>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国际贸易法原理>>

13位ISBN编号：9787301184202

10位ISBN编号：7301184204

出版时间：2011-2

出版时间：北京大学出版社

作者：王慧

页数：535

字数：65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国际贸易法原理>>

内容概要

随着我国融入世界经济一体化步伐的加快，我国已成为名副其实的贸易国，依照法律以及国际上通行的规则办事具有根本性的意义。

作者多年从事国际贸易法的教学和理论研究，有较为丰富的经验，对国际贸易法的内容体系和发展变化有较深刻的认知。

本书用教材的体例和结构，较全面地介绍和论述了国际贸易各个环节所涉及的法律问题，并在一些理论问题上阐述了作者的学术观点。

在形式上，作者努力做到条理清晰，层次分明；在内容上，按照国际贸易活动各个环节的运作程序，对相关法律问题分别进行了介绍和分析，具体包括了总论、平等主体之间的交易规则、政府对国际贸易活动的管制措施、WTO调整国际贸易活动的法律以及国际贸易争议的解决方法等。

在分析上述内容时，力争充分反映国际贸易法的最新发展，并展示国际贸易法的最新研究动态。

希望本书出版后，能够给法律院校的学生提供学习参考，也能够给从事实务工作的人士提供一点帮助。

。

<<国际贸易法原理>>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国际贸易法绪论 第一节 国际贸易法的概念和特点 第二节 国际贸易法的渊源和 historical 发展 第三节 国际贸易活动的基本运作程序 第四节 国际贸易法的基本原则第二章 《联合国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公约》 第一节 《联合国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公约》的制定过程 第二节 从适用《公约》的主体看《公约》的性质 第三节 《公约》调整的主体范围 第四节 《公约》调整的客体范围 第五节 《公约》总则中所确立的几项基本原则 第六节 我国与《公约》的关系第三章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成立与生效 第一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定义和特征 第二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成立 第三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生效的主要条件第四章 国际商事惯例 第一节 国际商事惯例综述 第二节 关于国际贸易术语的国际贸易惯例 第三节 关于国际商事合同的国际惯例第五章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中买卖双方的义务 第一节 卖方的义务 第二节 买方的义务第六章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违约类型及补救措施 第一节 违约的类型 第二节 买卖双方都可以采取的救济方法 第三节 卖方违约时, 买方特有的补救措施 第四节 买方违约时, 卖方特有的补救措施第七章 国际贸易中的货物所有权转移与风险转移 第一节 货物所有权的转移 第二节 国际贸易中货物风险的转移问题第八章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主要条款及法律意义 第一节 合同首部要解决的问题 第二节 合同正文要解决的问题第九章 国际货物运输法 第一节 国际海上货物运输中的法律问题 第二节 国际航空货物运输中的法律问题 第三节 国际铁路货物运输中的法律问题 第四节 国际货物多式联运中的法律问题第十章 国际货物运输保险法 第一节 国际海上货物运输保险 第二节 国际陆上与航空货物运输保险第十一章 国际贸易支付的法律 第一节 国际贸易支付过程中所涉及的票据问题 第二节 国际贸易支付的方式 第三节 新型国际贸易支付方式——国际保理第十二章 国际贸易争议的解决 第一节 概述 第二节 协商和调解 第三节 国际商事仲裁 第四节 国际民事诉讼第十三章 对外贸易管理的国内法律制度 第一节 各国有关对外贸易的法律管制概述 第二节 关税管理措施 第三节 非关税管理措施 第四节 美国对外贸易管理的法律制度第十四章 我国管理对外贸易的法律制度 第一节 我国对外贸易管理的法律框架 第二节 我国货物进出口管理制度 第三节 我国进出口货物检验制度 第四节 我国外汇管理的法律制度 第五节 中国的对外贸易调查制度第十五章 区域经济一体化与区域性贸易协定第十六章 国际贸易救济措施 第十七章 世界贸易组织多边贸易体制第十八章 WTO争端解决机制附录《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

<<国际贸易法原理>>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公约》第4条a项的规定是《公约》排除适用的某些比较敏感的法律问题，即合同的效力及惯例的效力问题。

合同的效力问题包括合同形式上的效力和实质上的效力两个问题。

合同的成立不等于合同生效。

“成立”解决的是当事人意思表示是否一致的问题。

而“生效”则涉及合同的各项条款以及双方当事人在合同中所援用的惯例是否具有法律上的约束力的问题。

如当事人的行为能力、意思表示是否真实以及合同内容是否合法等方面的问题。

这些问题各国国内法都有规定，而且差异很大。

《公约》不适用于合同及其条款的效力问题，这方面的争议只能按照国际私法规则导致适用的相关的国内法解决。

《公约》也不涉及任何惯例的效力。

惯例是指在国际贸易的长期实践中形成的具有确定内容、并被广泛遵守的一些具有法律意义的行为规则。

说其具有法律意义或法律性质并不是说其是国家立法机制定的。

由于是在实践中自发形成的，因此，惯例不具有当然的法律效力。

当事人只有在合同中引用的某个惯例，该惯例才具有法律效力。

这是关于当事人明示接受惯例的规定。

但对于默示接受惯例的问题，分歧则很大。

由于不同的国家和地区对同一惯例可能有不同的解释。

对于某一个惯例是否被广泛知晓、是否当事人知道或理应知道、如何认定该惯例是特定贸易中当事人经常遵守的等等问题，国际上还没有达成统一的标准。

《公约》对惯例的效力问题不涉及，留给所应适用的国内法加以解决。

<<国际贸易法原理>>

编辑推荐

《国际贸易法原理》：21世纪法学系列教材·国际法系列

<<国际贸易法原理>>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